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上市證券做市業務資格獲批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傳輝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24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傳輝先生、秦力先生、孫曉燕女士及肖雪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及郭敬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碩玲女士、黎文靖先生、張闖先生及王大樹先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证券做市业务资格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628号）（以下简称“批复”），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上述批复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人员、业务设施、信息系统和经营场所等方面做好各项准备；加强信息技术安全管理，保障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对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的动态风险监测，确保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在公司预定的风险限额内开展。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